

主要标的信息（成交后将公示）

供应商全称：扬州汇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货物类	服务类
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名称：邵伯湖西岸国土空间综合整治项目验收服务（二次） 服务范围：江苏省“国家山水工程”的子项目，依据“国家山水工程”有关验收要求开展“邵伯湖西岸国土空间综合整治项目”整体综合验收工作 服务要求：一、项目要求 （一）工作内容 1、对“邵伯湖西岸国土空间综合整治项目”的8个子项目（淮入江水道整治邵伯湖西邗江方巷小运河防洪完善工程、“2+4”片区生态河道幸福河湖建设项目、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一期工程（湖滨村）、公道镇（湖滨村、赤岸村）农田退水生态治理示范工程、2023年度扬州市邗江区槐泗镇许巷肖胡陈沟团结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扬州市邗江区甘泉街道双山等村市级投资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扬州市邗江区方巷镇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扬州市邗江区公道镇土地综合整治项目）进行审计，内容如下： 编制总体财务审计报告：根据验收要求，编制出具总体财务审计报告。 为完成上述工作，成交供应商需对子项目的工程结算审计结果进行拆分。成交供应商可单独聘请具备相应资质的工程结算审计单位协助完成上述拆分工作（须经采购人同意），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包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二）成果要求 1、《邵伯湖西岸国土空间综合整治项目总体财务审计报告》； 2、其他采购人要求提交的资料。 二、其他要求 （一）工作要求 1. 供应商项目组成员要充分了解项目现状情况，充分收集相关资料，听取有关部门意见，统筹考虑现状条件与上级管理部门验收要求； 2. 供应商在工作过程中，须按项目需求进行各阶段成果汇报和讨论，及时提供汇报材料，并积极配合甲方落实上级主管部门布置的相关任务。 3. 重大关键问题的分析与对策：按照项目所约束的条件以及要求的内容，提出具有针对性的整个服务活动中可能存在的重大关键问题的分析与对策。 4. 进度安排：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项目进度安排、工序管理措施、各项进度保证措施等，具体进度安排要满足采购人工作需
	要。 5. 供应商提交的成果资料符合相关规范、符合扬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邗江分局和上级主管部门有关要求。 （二）服务期：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具体时间应结合工作进展，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服务时间：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具体时间应结合工作进展，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服务标准：提交审计成果，按时完成。